

##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### 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、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4:30

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28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28 日 9:15-15:00。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25-6 号山东财欣大厦 9 层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翁占斌
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31 人，代表股份 278,889,58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019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13,425,95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45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25 人，代表股份 265,463,62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.5747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30 人，代表股份 93,086,02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019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13,425,95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45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24 人，代表股份 79,660,07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5747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# 三、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8,501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09%；反对 360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94%；弃权 27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98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32%；反对 360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77%；弃权 27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1%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8,459,90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459%；反对 367,1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17%；弃权 62,500 股

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6,00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2,656,349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384%; 反对 367,18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45%; 弃权 62,5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6,00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1%。

### **3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78,502,201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11%; 反对 360,88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94%; 弃权 26,5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2,698,649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38%; 反对 360,88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77%; 弃权 26,5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85%。

### **4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78,487,901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60%; 反对 370,58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29%; 弃权 31,1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2,684,349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685%; 反对 370,58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81%; 弃权 31,1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34%。

### **5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8,502,50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12%；反对 360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93%；弃权 26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98,9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42%；反对 360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74%；弃权 26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85%。

#### **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8,493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80%；反对 365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11%；弃权 3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90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46%；反对 365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27%；弃权 3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27%。

#### **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8,495,30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86%；反对 357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83%；弃权 36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91,7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64%；反对 357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44%；弃权 36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

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2%。

#### **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98,9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42%；反对 360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74%；弃权 26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8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98,9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42%；反对 360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74%；弃权 26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85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山东招金瑞宁矿业有限公司（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 185,803,552 股股份）回避表决。

#### **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8,492,80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77%；反对 366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14%；弃权 3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2,689,2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37%；反对 366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36%；弃权 3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27%。

### 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. 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邱云起、钱欣一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

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. 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29日